关于XX学生因请假超期/无故逾期不到校拟作退学处理的告家长书

XX学生家长（监护人）：

您好！

首先，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校各项学生管理工作的理解与支持。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、《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及我校《学生管理手册》关于规范学生请假超期及无故逾期不到校等相关规定，现就您子女（学生姓名：XX，性别：X，年级班级：XX级XX班，学号：XX）因请假超期/无故逾期不到校相关事宜，正式向您告知如下：

经核查，您子女存在以下情形：□ 于XXXX年XX月XX日请假，请假期限至XXXX年XX月XX日届满，截至XXXX年XX月XX日，未按规定办理续假手续/续假申请未获批准，已擅自超期XX天；□ 新学期（XXXX学年第X学期）开学报到截止时间为XXXX年XX月XX日，截至XXXX年XX月XX日，您子女未按时报到且未履行请假手续/请假未获批准，已逾期XX天。

依据相关管理规定，学生请假超期超过14天未办理续假手续或续假未获批、新学期开学逾期超过14天未报到且未履行有效请假手续的，视为放弃学籍保留权利，学校将按自动退学处理。目前，您子女的逾期时长已达到上述退学处理标准，学校拟对其作出自动退学处理。

学生学籍是保障其接受教育的重要基础，退学处理将直接影响您子女的学业发展。为充分保障学生及家长的合法权益，现特向您告知相关权利：如您对上述核查情况及拟处理意见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告家长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，向学生所在二级学院学生管理处（联系电话：XXXXXXX）提交书面异议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（需由家长签字确认），学校将对您提交的材料进行复核，并在5个工作日内将复核结果告知您。

若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，或提交的异议申请经复核不成立，学校将正式作出退学处理决定，同时按规定向江苏省教育厅、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备案，更新学籍管理系统相关信息。

为进一步核实情况、保障您子女的权益，恳请您在收到本告家长书后，及时与我校您子女的班主任（XX老师，联系电话：XXXXXXX）取得联系，沟通相关事宜。

再次感谢您的理解与配合！

此致

敬礼！

苏州建设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

Xxxx学院

202 年 月 日